

#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国人民银行梅州市分行 文件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梅州监管分局

梅市建字〔2023〕104号

## 关于优化我市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 认定标准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和中央、省属驻梅各单位：

为更好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，优化调控政策，落实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监管总局关于优化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标准的通知》（建房〔2023〕52号）要求，推动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就优化我市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标准通知如下：

居民家庭（包括借款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）申请贷款购买商品住房时，家庭成员在当地名下无成套住房的，不论是否已利用贷款购买过住房，银行业金融机构均按首套住房执行住房信贷政策。



本通知自 2023 年 9 月 8 日起施行，原有政策与本通知不一致的，以本通知为准。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12 日印发